

中山大学 史学集刊

(第一辑)
中山大学历史系 编

广东人民出版社

中山大学史学集刊

(第一辑)

中山大学历史系 编



广东人民出版社

《中山大学史学集刊》编辑委员会

主编：胡守为

陈胜舜

编委：（以姓氏笔画为序）

刘志伟 李惠良 吴机鹏

陈春声 林家有 姜伯勤

黄义祥 曾宪礼 蔡鸿生

粤新登字01号

中山大学史学集刊

（第一辑）

中山大学历史系

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广东省新华书店经销

广东新华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32开本 14.5印张 1插页 330,000字

1992年9月第1版 1992年9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000册

ISBN 7—218—00882—8/K·198

定价 9.30元

序

作为学系同仁的刊物，总希望能容纳更广的选题和更多的作品。不过，在编辑本《集刊》时，我们考虑更多的还是，在当今的中国和世界，史学工作者的责任所在。如何在内有危机、外临挑战的情势下使一个重点综合大学的史学系统继续保持和进一步提高其学术水准？如何在继承和发扬中国史学优良传统的基础上增进与国际史学界的交流和对话？如何在多学科互相渗透、整合的潮流中认识并确定历史学本身特色的地位？诸如此类的问题，常常使我们感到困扰。这本集子，也可视为一种反思和自我激励。文章讨论的都是“微观”的问题，但不管是作者还是编者，都有一个共同的学术追求，这就是为振兴当代中国高等教育中的历史学科，为发展中国马克思主义史学尽绵薄之力。我们设想，《中山大学史学集刊》今后能每年出版一辑，每辑在组稿倾向、研究重点和编辑体例方面都能有所改进，希望让史学界的朋友们看到我们的追求和进步。

中山大学史学系与现代中国史学的一批大师有着深厚的学术渊源。建系初期，顾颉刚、傅斯年等先生曾在我系任教。1953年院系调整后，陈寅恪、岑仲勉、刘节、梁方仲等教授长期在我系工作。他们淹贯中西的学识、严谨平实的学风、敬业尽职的人生态度，影响深远；他们的道德文章，一直是同仁和后辈的楷模。

《集刊》开篇发表了陈寅恪和梁方仲先生的两份珍贵遗稿，既是为了让学术界更多地了解他们的思想和学术，也是为了表达我们这些后辈对老师们深深的怀念和崇敬之情。我们希望，这个《集刊》每一辑都能刊载一些老前辈们的遗稿，这些论著无疑将大大提高刊物的学术水平。

在1966年至1976年的“十年动乱”中，曾为现代中国史学作出过奠基性贡献的这些前辈学者相继谢世，中山大学史学系开始了一个艰难奋斗的时期。近十余年改革开放给中山大学史学系带来了第二个春天，以这些老前辈们的学生和助手为骨干，逐渐形成了魏晋南北朝隋唐史、明清社会经济史、孙中山与近代中国、中外关系史和宗教文化等若干个有自己特色的学术群体。在我系工作的戴裔煊、陈锡祺、蒋相泽等老教授和一批中年教师兢兢业业，埋头苦干，培育新人，为恢复和提高中山大学史学系的学术地位和研究水平作出了重要贡献。更令人感到高兴的是，一批后起之秀，特别是近十几年中取得博士、硕士学位的年轻教师，克服来自社会和个人生活上的各种困扰，尊师重道，勇于创新，取得了不少国内外学术界有一定影响的成果。他们既朝气蓬勃，眼界开阔，又脚踏实地，学风谨严。这是使我系学术事业进一步繁荣发展、更加具备开展国内外学术交流和国际对话能力的希望所在。这辑《集刊》从组稿到定稿历时不足4个月，时间仓促，所收论文既不可能反映上述各个学术群体的全貌，也不可能反映每位作者的最好水平，只是从一个侧面表现了我系教师近年来的学术兴趣和见解。作为编辑者，我们设想从第二辑开始，每辑都能有一组分量较重的文章，集中表现我系教师研究较多的某一领域的成果，反映上述各个学术群体的研究水平。

出版一个学术刊物，借以促进教学和科研，增进与国内外同

行的交流和了解，这是本系同仁长期未能实现的夙愿。在此，我们要感谢著名的青年实业家、香港南源永芳集团公司董事长姚美良先生，他慷慨资助中山大学以历史学系和孙中山研究所为基础创办近代中国研究中心，才使本《集刊》的出版成为可能。广东人民出版社的同志在各方面鼎力相助，他们的真诚支持令人感激不已。

《集刊》的这一辑，由胡守为教授和我出任主编，但全部工作都是在胡守为教授的领导和具体指导下，依靠全体编委共同努力完成的。

毋须讳言，如何办好这样一个学术集刊并逐步提高其学术质量，我们的经验和水平都很不够，恳切希望学术界的朋友们给我们更多的支持，提出批评和建议。

是为序。

陈胜彝

1992年3月31日于康乐园

目 录

序.....	陈胜彝 (1)
陈寅恪关于《李义山无题诗试释》评语.....	陈寅恪 (1)
《 <u>李义山无题诗试释</u> 》读后.....	胡守为 (2)
清代《纳户银米执照》释.....	梁方仲 (7)
论《汉纪》的编纂.....	曾宪礼 (11)
曹操在立嗣问题上的德才观.....	胡守为 (26)
东晋南朝家庭结构初探.....	葛建平 (39)
敦煌本乘恩帖考证.....	姜伯勤 (54)
唐代岭南的波斯人与波斯文化.....	王承文 (68)
宋代官田的种类.....	曾琼碧 (83)
郑樵与《通志》.....	曾庆鉴 (100)
略论清初税收管理中央集权体制的形成.....	刘志伟 (115)
清代广东的书坊及其刻书.....	李绪柏 (130)
乡绅与清末基层社会控制权的下移 ——咸丰以后广东义仓研究.....	陈春声 (145)
一个商业社会的消费心态 ——晚清上海人消费取向的变迁.....	乐 正 (161)
太平天国革命失败后至甲午战争前的广东	

- 财政 廖伟章 (176)
第二次鸦片战争时期广东团练抗夷考述 贺跃夫 (189)
系狱缘何说“昆仑”
——谭嗣同绝笔诗新解 吴义雄 (203)
保皇派暗杀活动试探 桑 兵 (211)
《辰州教案新乐府》的历史分析 蒋晓耘 (228)
孙中山对中国国情的认识 林家有 (239)
1924年孙中山北上访日史料新证 李吉奎 (254)
论廖仲恺强国富民的经济建设思想 周兴樑 (271)
- 中国现代史史料的搜集、整理和利用 陈永阶 (282)
新民主主义革命时期中国共产党的妇女解放
运动理论与实践 吴淑珍 (292)
试论二十年代我国收回教育权运动 林飞鸾 (307)
“九·一八”事变后的广州学生抗日救亡活动 黄义祥 (322)
现代中国外交政策的回顾 李淑璧 (338)
- 高骈在安南的业绩述略 李惠良 高锦蓉 (355)
英美苏反法西斯联盟的形成 (1941—1942) 蒋相泽 (367)
英国战略与第二战场的拖延开辟 万柏连 (381)
- 俄罗斯馆沿革考 蔡鸿生 (395)
明清时期天主教在中国的传播 黄启臣 (411)
论美国传教士对太平天国态度的演变 梁碧莹 (426)
西奥多·罗斯福与中国抵制美货运动 吴机鹏 (442)

陈寅恪关于《李义山无题诗试释》评语

李商隐“无题诗”自来号称难解，冯浩、张尔田二氏用力至勤，其所诠释仍不免有谬误或附会之处。近有某氏专以恋爱诗释之，尤为武断。此论文区分义山“无题诗”为三类，就其可解者解之为第一、第二类。其不易解者则姑存疑，列于第三类，守不知为不知之古训，甚合治学谨慎之旨。其根据史实驳正某氏之妄说，诚为定论。又于冯、张二氏之说，亦有所匡补。近年李贊皇家诸墓石出土，冯、张二氏大中二年义山巴蜀游踪之假设，不能成立，“万里风波”一诗始得有确诂。此关于材料方面今人胜于前人者也。唐代党争，昔人皆无满意之解释，今日治史者以社会阶级背景为说，颇具新意，而义山出入李、刘，卒遭困厄之故，亦得通解。此关于史学方面今人又较胜于古人者也。作者倘据此二点立论，更加推证，其成绩当益进于此。又第二类中仍有未能确定者，此则材料所限制，无可如何，惟有俟他日之发见耳。

一九五拾年六月十五日 陈寅恪印

注：文中标点为编者所加。

《〈李义山无题诗试释〉评语》读后

胡守为

1991年1月，中山大学图书馆刘少雄先生整理馆藏资料时，从岭南大学中文系学生李炎全的学士学位论文《李义山无题诗试释》中，得见其导师陈寅恪教授的评语，原件现存中山大学陈寅恪先生纪念室。自1948年初，陈先生受聘为岭南大学中文和历史政治两系教授，交替讲授唐史、两晋南北朝史和唐代乐府等课程，并指导学生撰写论文，此为现今发现的一篇评语。时陈先生双目已失明，评语当由他的助手程曦先生据口述所记。按岭南大学规定，学生的毕业论文须存一份于图书馆。1952年院系调整，综合性的中山大学由原校和岭南大学等校的文理科组成，这篇论文遂藏于中山大学图书馆。评语虽只有317字，却表达了陈先生的治学思想，有助于我们对陈先生学术思想的认识。兹不揣浅陋，略陈己见，对其中一二处加以说明，祈望读者教正。

评语称“近有某氏专以恋爱诗释之”，某氏即苏雪林，其所著《玉溪诗谜》等假设李义山“无题诗”全是恋爱诗之说，为李炎全论文批驳的对象。“出入李刘”一语应作“出入李牛”，陈先生在《唐代政治史述论稿》中论同一事说：“斯义山所以秉负绝代之才，复经出入李牛之党”，便可知“刘”字乃记录者偶然笔误所致。

在《陈垣敦煌劫余录序》中，陈先生曾对学术研究作一概说：“一时代之学术，必有其新材料与新问题，取用此材料，以研求问题，则为此时代学术之新潮流。”史学研究当然也是如此。他在评语中所谓今人之胜于前者二点，即重申此意。

陈先生治史，十分重视史料，认为立论必须有事实根据。他称赞刘文典补正《庄子》，“无书本可依者，则不之补”的学风^①，又批评“今日吾国治学之士，竞言古史，察其持论，间有类乎清季夸诞经学家之所为者”^②，都是反对无根之谈。因此广求史料的来源以及鉴定史料的准确性，便成为史学研究的基础。陈先生在他的著作中常加上史料的考证，连细节也不放过，以致被目为烦琐，其用心即在于此。至于广求史料来源，他用力更多。他掌握多种语言文字，研习宗教典籍，就有扩大史料来源之意。近年出土的碑刻文物，固可作史料的补充，本世纪初大量敦煌文书的问世，他便预感到学术研究已进入一新潮流而大加宣扬，鼓励学者利用这些材料开创学术研究的新局面。此外，从30年代始，陈先生即着手诗文证史的研究，这是前人未作耕耘的园地，《元白诗笺证稿》、《柳如是别传》等是他在这方面实践的卓越成果，为我国史料学开辟了一新途径。

评语中说“今日治史者以社会阶级背景为说，颇具新意”，亦是今人较胜于前人者。以阶级背景分析唐代牛李党争，陈先生是第一人。学术界对他所立以进士出身和以门第出身区分牛李党社会背景之论，有不同的意见，以为牛李党内各自混杂了不同出身的人，不能用此标准划分。其实陈先生也注意到这现象，他说：“两种新旧不同之士大夫阶级空间时间既非绝对隔离，自不能无传染薰习之事。但两者分野之界画必于其社会历史背景求之，然后唐代士大夫最大党派如牛李诸党之如何构成，以及其与内廷

阉寺之党派互相勾结利用之隐微本末，始可豁然通解。”^⑧ 陈先生对牛李党的社会阶级背景的分析，是否准确，姑不置论，但他力图从不同的社会阶级背景观察事物，确较胜于前人。

陈先生在其著作中多次使用阶级这一概念，其定义也较广。除上述不同的社会出身可构成不同的阶级外，如说“治元史者，莫不知元代社会有蒙古、色目、汉人三阶级”^⑨，则以种族为阶级的划分。又如说中唐以后，于朝廷实握政治及禁军大权者，“阉寺之特殊阶级是也”^⑩，则以某一特殊集团为阶级的划分。又如说东晋南朝时，“士人皆北语阶级，而庶人皆吴语阶级”^⑪，则以语言为划分阶级的标志。从上述例子看来，陈先生所用的阶级概念，似不固定。然而细加推敲，陈先生所用的阶级概念，实着重于文化。他认为“所谓士族者，其初并不专用其先代之高官厚禄为其唯一之表征，而实以家学及礼法等标异于其他诸姓”。又说：“夫士族之特点既在门风之优美，不同于凡庶，而优美之门风实基于学业之因袭。”^⑫ 标榜儒家经学礼教的门第士族，与唐代以文词科举出身的进士，其文化自有差异，陈先生乃区分之为新旧阶级。在种族问题的论述中，他说：“汉人与胡人之分别，在北朝时代，文化较血统更为重要。凡汉化之人即目为汉人，胡化之人即目为胡人，其血统如何，在所不论。”^⑬ 又说：“北朝胡汉之分，不在种族，而在文化。”^⑭ 这就是说，种族问题主要是文化问题，其阶级划分也由此。唐代宦官多出自今之四川、广东、福建，皆当时边远蛮夷之区域，只因得到君主的宠信，故能操掌军政大权。此等人其文化自然不能同朝廷士大夫相比，陈先生遂视之为一特殊阶级。所谓北语、吴语，亦当时文化的表征，即士人与庶人语言的不同风尚，故陈先生亦视之为不同的阶级。至于阶级的地位，陈先生主要从文化的高下着眼，他把东晋时北方南渡的

人区分为三种：居于文化最高地位的是士大夫集团；居于“次门”的为文化较低的武装集团；居于文化低下者是低等士族及一般庶族^⑩。这是明显的例子。不同的阶级有不同的文化观念和素养，文化可以说明阶级的某些特征，如以文化作为阶级划分的准则，则未能探究阶级在社会经济结构中的本质问题，把两者的关系倒转了，难免有片面性和局限性。读《王观堂先生挽词》，序言中有“吾中国文化之定义，具于白虎通三纲六纪之说；……夫纲纪本理想抽象之物，然不能不有所依托，以为具体表现之用，其所依托以表现者，实为有形之社会制度，而经济制度尤为最要者”之说，既然是阶级表征之文化必依托于具体的社会制度，特别是经济制度，则阶级的本质也应基于社会经济的结构，不过陈先生在其他著作中似未作如此论述，因而对阶级的分析未能更深入一步。

19世纪后，西方资产阶级历史学家已运用阶级分析法研究历史，陈先生早年在欧洲游学多年，是否曾受其影响，不敢确定。但他从大量的史实中，以敏锐的观察力，剖析我国中古历史，阐明各阶层和政治集团在整个历史演进中的变化和作用，并认为这样才能使一代史事豁然通解，贡献至大，其代表作《隋唐制度渊源略论稿》和《唐代政治史述论稿》遂成为唐史研究中划时代的著作。《剑桥中国史》第三卷“导言”中指出，陈寅恪教授在其著作中所提出的关于唐代政治与制度的观点，其研究之慎密，立论之严谨和说服力之强，都是以前同类著述里所未曾有过的。他的主要贡献在于对不同的对立集团和利益的分析，而这些为唐朝廷政治提供了动力^⑪。可谓公论。

注：

⑩《刘叔雅庄子补正序》。

- ②《陈垣元西域人华化考序》。
- ③《唐代政治史述论稿》，三联版，第73页。
- ④《元代汉人译名考》。
- ⑤《唐代政治史述论稿》，第21页。
- ⑥《东晋南朝之吴语》。
- ⑦《唐代政治史述论稿》第28、72页。
- ⑧同上书，第17页。
- ⑨《隋唐制度渊源略论稿》，中华书局版，第41页。
- ⑩《述东晋王导之功业》。
- ⑪参阅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版，第11页。

清代《纳户银米执照》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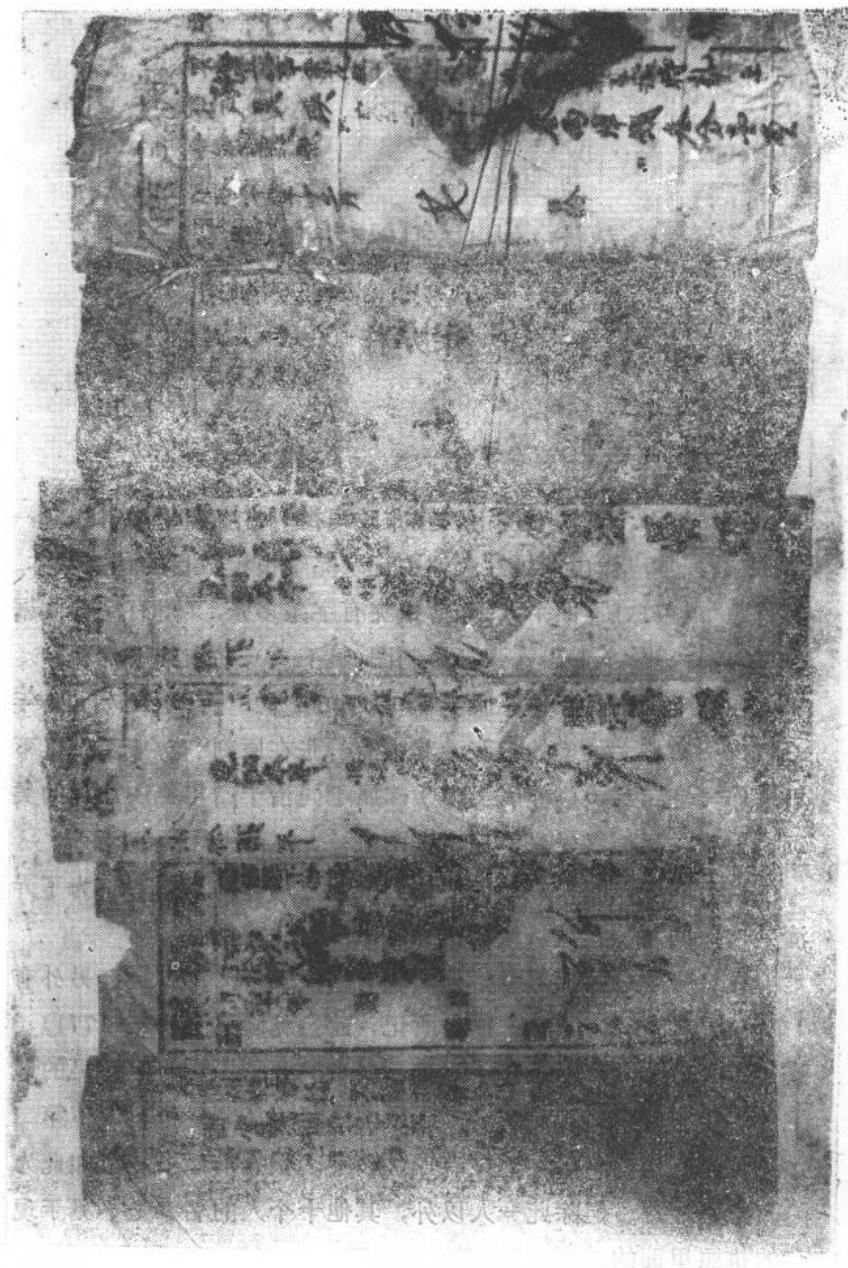
梁方仲

1986年春，我访书济南，在布政司街一古书店里购得帐簿一册。这是一本清代山东吴姓大地主记录完纳银粮数目的私家帐本。簿首题“银粮总册”四个大字，簿中夹有字条多张，又附有完粮收据（执照）十一张，今选出六张摄影制图（见下页），并作如下剖释。

在这十一张执照中，属于清康熙五十二年至五十四年（1713—1715）吴瑛的七张（其中有一张在原刻“花户”二字之下只填作吴宅二字，应亦属吴瑛）；属于同治十二年（1873）的吴颂清一张，吴振兴一张，田实斋两张。

以上四个人的来历如何？他们彼此之间有什么关系？为了弄清楚这些问题，我试从帐簿里和字条里去寻求解答。

在帐簿中最后的部分，分别载有“钱粮沿革”十二页，另外有“东院钱粮沿革”三页半。前者所记，起自乾隆三十六年（1771），迄至道光二十六年（1846）为止。两者共开列了十一个姓吴的地主的名字，其中吴颂清一名，于咸丰三年（1853）记事项下第二次见到，在他的名字之上注有一“立”字。根据前后书法，知此为是年立户之意。但除此一人以外，其他十个人的名字是不见于现存的执照里面的。



从另一张字条里面，我们在“咸丰三年至同治三年册”这个标题之后，找到了有“吴振兴，地三十三亩七分六厘，银一两七钱一分五毫”一条记载，但所记银数是与执照“壹两玖分式厘”不相符的。按帐簿原记有上忙和下忙的税率，今执照中并不分别注明，且有时连月份亦不填写。可见草率之至。

所有吴瑛的执照都早在康熙年间颁发，他的有关材料不论在帐簿里或字条中都没有发现，这原是不足诧异。所应注意的是，执照图右起第一张“花户”二字之旁注有一“绅”字，右起第二张栏上有一“生”字。这就说明了吴瑛是一个入了学的生员，所以列入绅户之中。按照清代的条例，是可以享受优免一部分赋役的特权的。

最使人觉得奇怪的还是田实斋那两张执照（图左起第一、二张），因为只有他一个人是不姓吴的。但是也不要大惊小怪，原来就是这么一回事：据“钱粮沿革”所载，在乾隆四十五年（1780）所立的吴祖翊的名下的后面，分别记有乾隆四十六年（1781）“收田实斋十六亩六厘四毫”，乾隆四十八年（1789）“收田实斋十八亩五厘八毫”，乾隆五十二年至五十四年（1787—1789）又收“田实斋六十九亩九厘七毫”。这三条材料不止具体说明了吴祖翊蚕食田实斋田地的经过，而且证明了吴氏始终没有办理过割登记，所以直到同治十二年（1873），即九十余年之后，仍用田实斋这一户名来纳粮。

根据全部资料，我们推论这姓吴的一家原本著籍于山东武定州海丰县，在康熙末年以绅户吴瑛的名义完纳钱粮；到了乾隆、嘉庆、道光之际，又另立户名在本县和他县买卖田地，所有这些活动都在上述“沿革”里的十一个户名的下面分别注其“推”（卖）、“收”（买入），有时一户名下竟有这类的记载达到五十六条之